

# 2023年房屋预售和网签合同的区别 房产 转让合同(优秀9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房屋预售和网签合同的区别篇一

住所地：\_\_\_\_县\_\_\_\_镇\_\_\_\_村。

法定代表人：\_\_\_\_，职务：主任。

为加大抵债资产处置变现力度，甲乙双方就抵债房屋转让事宜，经过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根据人民法院执字(\_\_\_\_)第号民事裁定书，甲方依法取得原属所有的位于\_\_\_\_县的房屋一处，共\_\_\_\_层，每层\_\_\_\_间，共计\_\_\_\_间。

二、为尽快处置变现抵债资产，甲方将上述抵债房屋转让给乙方。

三、转让财产的范围，以人民法院执字(\_\_\_\_)第号民事裁定书所列财产为准。

四、转让价格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五、转让价款，乙方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以现金形式支付给甲方;甲方收到转让价款后，向乙方出具收款收据。

六、甲方在收到乙方缴纳价款后\_\_\_\_日内，将转让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七、甲方交付转让房屋时，应同时向乙方交付人民法院执字(\_\_\_\_)第号民事裁定书和甲方获得的抵债房屋的产权登记证件及附属资料。

八、转让房屋由乙方负责办理过户手续，所支出的税款、行政事业收费和服务性收费，均由乙方承担。

九、乙方办理转让房屋过户手续时，甲方应当积极协助，提供便利。

十、因抵债房屋产权发生纠纷致使乙方无法办理过户手续的，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十一、乙方超过约定期限支付价款的，应按照未支付价款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十二、甲方超过约定期限向乙方交付房屋的，应按照收取价款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十三、本协议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本协议。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予以补充，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如因本协议履行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或者不愿协商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七、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报甲方主管部

门xx县农村信用联社备案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房屋预售和网签合同的区别篇二

甲方不得将下列情况的房地产委托乙方为其居间，否则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及赔偿责任概由甲方承担，同时乙方有权拒绝甲方委托的下列服务或在履行中发现下列情况后随时终止合同。

- 1、被司法机关查封、罚没、财产保全等；
- 2、属公告拆迁范围，即将实施拆迁；
- 3、已作为抵押担保物，未经抵押权人同意或未告知受让人的；
- 4、共有人或同住家庭成员没有达成一致意见的；
- 5、其他法律、法规限制交易的情况。

## 房屋预售和网签合同的区别篇三

有下列情况之一视为违约，其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为佣金总额的\_\_\_\_\_倍：

- 1、有虚假违法和纠纷的委托；
- 2、未按规定支付佣金的；
- 3、由乙方提供的房源客户，甲方及甲方直系亲属未告知乙方而私下成交的；

- 4、超越委托权限，未经甲方同意，并给甲方带来损失的；
- 5、甲方私下与乙方下属经办人员同谋达成成交的；
- 6、未经甲方同意，乙方获取差价收益的。

## 房屋预售和网签合同的区别篇四

合同编号：

订立合同双方：

出卖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购买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房产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乙方购买甲方座落在\_\_\_\_市\_\_\_\_街\_\_\_\_巷\_\_\_\_号的房屋\_\_\_\_栋\_\_\_\_间，建筑面积为\_\_\_\_平方米。

第二条上述房产的交易价格：\_\_\_\_\_。

第三条付款时间与办法：

1. 乙方应于\_\_年\_\_月\_\_日前向甲方付清房产款项（交款日期以汇款时间为准）。

2. 乙方面交给甲方现金\_\_\_\_元；其余\_\_\_\_\_元均由乙方按甲方提供的汇款地点、收款人汇给甲方。

第四条甲方应于\_\_年\_\_月\_\_日前将交易的. 房产全部交付给乙方使用。

## 第五条税费分担

1. 甲方承担房产交易中房产局应征收甲方的交易额的\_\_\_%的交易费；承担公证费、协议公证费。

2. 乙方承担房产交易中房产局应征收乙方的交易额的\_\_\_%的交易费，承担房产交易中国家征收的一切其它税费。

## 第六条违约责任

1. 乙方必须按期向甲方付款，如逾期，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部分房产款\_\_\_%的违约金。

2. 甲方必须按期将房产交付甲方使用，否则，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部分房产款\_\_\_%的违约金。

## 第七条本合同主体

1. 甲方是\_\_\_、\_\_\_、\_\_\_、\_\_\_，共\_\_\_人，委托代理人\_\_\_即甲方代表人。

2. 乙方是\_\_\_单位，代表人是\_\_\_。

第八条本合同经国家公证机关\_\_\_公证处公证。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产权人各一份。乙方一份。\_\_\_房产管理局、\_\_\_公证处各一份。

甲方：\_\_\_ 乙方：\_\_\_

代表：\_\_\_（签名） 代表：\_\_\_（签名）

地址：\_\_\_ 地址：\_\_\_

电话：\_\_\_ 电话：\_\_\_

\_\_年\_\_月\_\_日 \_\_年\_\_月\_\_日

## 房屋预售和网签合同的区别篇五

- 2、按本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佣金；
- 3、有责任协助乙方实地查勘房地产现场；
- 4、乙方提供的房源或顾客，甲方不得与此进行私下成交；
- 5、不得向乙方下属任何人员支付佣金以外的任何好处费；
- 6、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房源信息或顾客信息有保密的责任。

## 房屋预售和网签合同的区别篇六

甲方： 乙方：

户籍地址： 户籍地址：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充分协商，就双方共同投资购买物业之相关事宜，自愿达成如下协议，以资信守：

一、甲乙双方共同投资，购买一套位于\_\_\_\_\_号房产一套，物业名称为：\_\_\_\_\_，房产总价款\_\_\_\_\_万元人民币。

三、实际产权比例：乙方向银行的贷款按时全部由甲方偿还，乙方只是名义上产权所有人，甲方为实际产权人。对本物业所有权的行使和物业的出卖，均按照本合同约定由甲方行使，而不是按照双方出资比例行使。

四、物业考察、购买：由甲方对拟购房产进行实际考察、了解。

五、由于该物业的购置乙方需要银行贷款，甲方乙方一致同意，由乙方作为名义购房人，办理购房、及其他购置房产相关《房产预售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签署、房产抵押按揭贷款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办理。由甲方办理购房定金、首付款及其他购置房产相关款项的支付、房产交接、水电煤有线电视开通或入户等所有购房相关手续。甲方全权监督和过问该物业购置等事项的办理情况和进展情况，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办理相关事项。

六、房地产权证署名、办理、保管：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所购物业的所有权凭证仅记载乙方一人姓名，房地产权证由乙方依法办理并由甲方妥善保管。

七、物业装饰装修事宜和费用承担，双方约定如下：房产的装修一切费用由甲方负责。

八、物业管理、出租及收益；甲方负责所购房产的管理、维护、出租、收取房屋租金等物业管理事务、按时还贷。甲方获取其房屋的一切收益金。

九、购置物业税费承担

购房产权登记所支出的公证费、保险费、房产交易税费、产权登记税费、维修基金、物业管理费、水电煤有线电视开通或入户费、中介费（委托中介出租物业）、房屋租金税费等相关费用由甲方支付。

十、物权行使：甲方全权行使所购房产的占有、出租、使用、收益、处分等权利，而乙方行使权力必须经甲方同意。乙方如有违反本条约定，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行使本物业物权的，视为违约行为，甲方有权依据本合同第十七条向乙方主张违

约责任。

十一、物业出卖及优先购买权行使：如甲方决定出售所购房产，乙方应依法协助并办理相关手续，盈利或亏损均由甲方独自享有或承担。乙方无任何优先购买权。

十二、甲乙双方以按揭贷款的方式购买物业，具体约定如下：

1、购房首付款元（包括定金）人民币，由甲方支付，并以现金支付；

2、其余房款，由乙方贷款；

3、按揭贷款的期限为\_\_\_\_年，乙方无还款义务，甲方履行还款义务。

4、甲方每月向贷款银行偿还贷款本息；

十三、适用法律：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五、本协议变更或解除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协议；

2、符合本协议相关条款约定的，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协议；

3、未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协议不得变更或解除；

十六、争议解决办法：凡涉及本协议的生效、履行、解释等而产生的争议，先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十五日内协商无果，双方均可提交本物业所在地法院解决。

十七、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均应严格信守本协议，不得违反，如有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因违约方违约而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因市场价格变动所产生的房



屋溢价和守约方为诉讼而支出的律师费。

十八、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签署书面文件。

十九、本协议正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房屋预售和网签合同的区别篇七

甲方（转让方）：

乙方（受让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房屋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其位于房产一次性有偿转让给乙方，转让方式为出售。

二、该房产系水利局自建房屋，尚未办理房地产登记手续，该房屋建筑面积 平方米（其中主房 平方米，储藏室 平方米，阁楼平方米）。

三、转让时间：双方同意于年 月 日由甲方将上述房地产正式转让交付给乙方，付清房款后交房。

四、转让价格：该房产双方议定总价款为元（大写）。

五、付款方式：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次性付清。

清理，并承担相应的责任，与乙方无关。

七、若乙方办理房地产转让登记手续，甲方应予协助。

八、本转让协议一经确定，双方共同遵守，不得违反。如有违约，支付对方违约金 元（大写），并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九、乙方购买甲方房屋后，如遇拆迁等情况，所获赔偿归乙方所有，与甲方无关。

十、本协议未详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同等效力。

十一、本协议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自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交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处理。

十二、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或捺印之日起生效。

十三、本协议一式三份，效力等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见证人留存一份。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证明人：

年 月 日

## 房屋预售和网签合同的区别篇八

贷款人(即抵押权人)以下称甲方:

借款人(即抵押人) 以下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律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该抵押担保借款合同,双方保证严格遵守。

第一条 甲方同意向乙方发放合同内容的贷款:

(1) 借款金额(大写):

(2) 借款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3) 贷款利率:

(4) 借款用途:

第二条 乙方自愿以本人坐落位于 区

有房产证第 号,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的房产为借款抵押担保,该房产价值为 ,抵押权利价值为 ,债务履行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双方约定事项如下:

(2) 抵押担保期间自设定抵押财产之日起至担保范围内全部债务清偿完毕止;

(3) 抵押财产在抵押期间由乙方保管、使用并负责保养、保全。《房屋他项权证》交甲方保管。

第三条 借款人承诺:

(1) 按期偿还贷款本息；

(2) 如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为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 保证抵押物系抵押人所有的合法财产；

(4) 保证抵押物在抵押期间的安全、完整，并承担维护、保养抵押物所需费用；

(5) 接受抵押权人对抵押物的检查、监督；

#### 第四条 抵押权人承诺

(1) 按期、按额向借款人发放贷款；

第五条 本合同一式 份，借款人、贷款人各执一份，房管局执一份。本合同自各方当事人签章并依法办理他项权登记之日起生效。

第六条 如双方发生纠纷，抵押权人可向人民法院依法申请解决。

甲方： 乙方：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地点：

## 房屋预售和网签合同的区别篇九

抵押人(甲方):

代表人:

抵押权人(乙方):

代表人:

甲乙双方为保护各方合法权益,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借款一事特签订本房屋抵押合同以作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条抵押财产:甲方所有的位于\_\_\_\_\_的一处房产。(面积:\_\_\_\_\_,产权证号:\_\_\_\_\_,土地使用权证号:\_\_\_\_\_)

第二条 抵押担保范围:本合同担保范围限于主合同项下甲方向乙方借款总额人民币\_\_\_\_\_元。

第三条抵押房产的保管方式和保管责任如下:

抵押房屋由甲方自行保管并使用,甲方应妥善保管该抵押房产,在抵押期内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

第四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出售和馈赠抵押房产;甲方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任何方式转移本合同项下抵押房产的,应取得乙方书面同意。

第五条 本合同项下有关的公证、登记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 本合同生效后，如需延长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或者变更合同其它条款，应经抵押人同意并达成书面协议。

第七条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依法处分抵押财产：

- 1、主合同约定的还款期限已到，借款人未依约归还本息或所延期限已到仍不能归还借款本息。
- 2、借款人死亡而无继承人履行合同，或者继承人放弃继承的。
- 3、借款人被宣告解散、破产。

处理抵押物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贷款本息和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价款偿还贷款本息还有余的，乙方应退还甲方。

第八条 抵押权的撤销：主合同借款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归还借款本息或者提前归还借款本息的，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注销抵押登记。

第九条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由甲方保管的抵押财产，因保管不善，造成毁损，乙方有权要求恢复财产原状，或提供经乙方认可的新的抵押财产，或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贷款本息。

2、甲方违反第四条约定，擅自处分抵押财产的，其行为无效。乙方可视情况要求甲方恢复抵押财产原状或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并可要求甲方支付贷款本息总额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3、甲方因隐瞒抵押财产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

已经设定过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给予赔偿。

4、甲、乙任何乙方违反第十二条约定，应向对方支付主合同项下贷款总额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5、本条所列违约金的支付方式，甲、乙双方商定如下：

第十一条 双方商定的其它事项：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